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九江阳街建设项目

项 目 编 号 2019-360403-88-03-015834

建 设 地 点 九江市浔阳区湓浦街道滨江路以南、庐山北路以  
东、浔阳路以北、交通路以西地块

验 收 单 位 九江市阳街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9 月 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九江阳街建设项目                                 | 行业类别 | 房地产工程 |
|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人）       | 九江市阳街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项目性质 | 改扩建   |
|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br>浔农水字〔2022〕18号，2022年6月2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21年5月至2025年4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2019）（160）号文的要求，九江市阳街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九江阳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方案编制、监测、监理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九江阳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九江阳街建设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湓浦街道滨江路以南、庐山北路以东、浔阳路以北、交通路以西地块。经查阅《九江阳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本项目征占地总面积为7.73hm<sup>2</sup>，全部为永久占地。2023年4月28日，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在市民服务中心会议室主持召开关于大中路西段改造提升项目（即本项目D区地块）调度会议，会议确定大中路西段改造提升项目（即本项目D区地块）及整体运营由浔阳区负责，市文旅集团不

再负责相关工作。2024 年 1 月 17 日，受副市长委托，市政府副秘书长在市政府召开关于本项目 C 区地块整体移交工作调度会，会议明确本项目 C 区地块整体移交给浔阳区政府。因此 C、D 区无需纳入九江阳街建设项目验收范围，本项目的防治责任范围扣除 C、D 区面积 3.80hm<sup>2</sup>，即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3.93hm<sup>2</sup>，全部为永久占地。本次建设 12 栋商业楼、路面及地面升级改造、保留建筑物升级改造、地下室、道路广场绿化等设施。。项目总投资总投资 70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2825 万元，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筹。项目于 2021 年 5 月开工、2025 年 4 月完工，总工期 48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2 年 6 月 2 日，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下发《关于九江阳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2〕18 号）批复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主体设计单位完成了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设计方案中包含排水及绿化等水土保持设施。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 年 1 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5 年 8 月，监测单位于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5 年 9 月，监测单位编制完成《九江阳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结论为：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未发生明显水土流失危害。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1 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报告编制单位于 2025 年 9 月编制完成了《九江阳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落实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方案批复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